公司代码：600350　　公司简称：山东高速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高速	600350	山东基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隋荣昌	程怀
电话	0531-89260052	0531-89260052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电子信箱	sdhs@sdecl.com.cn	sdhs@sdecl.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54,724,365,692.91	151,719,888,222.33	151,719,888,222.33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92,425,740.00	41,704,545,938.97	41,704,545,938.97	-1.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136,630,853.52	11,432,597,128.53	9,709,736,920.13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2,313,289.27	1,759,468,504.48	1,767,541,059.09	-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0,872,059.70	1,719,401,748.40	1,719,401,748.40	-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5,106,918.00	2,760,739,164.17	2,926,787,709.30	8.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4.84	5.12	减少0.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7	0.314	0.315	-11.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7	0.313	0.315	-11.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0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48	3,411,626,859	0	质押	977,000,00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19	783,613,50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53,680,55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27,337,67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2	25,020,73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24,816,353	0	无	0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5	22,006,313	0	无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32	15,549,251	0	无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1	14,822,168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12,125,05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山高K1	240115.SH	2023-10-20	2026-10-20	1,000,000,000.00	3.0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山高K2	241023.SH	2024-06-05	2034-06-05	1,000,000,000.00	2.75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4山高K3	241535.SH	2024-08-28	2029-08-28	1,000,000,000.00	2.3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 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鲁高速股MTN0 01	102001 742	2020-09-04	首次行权日2025/9 /4	500,000,000.00	4.7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 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鲁高速股MTN0 02	102383019	2023-11-09	首次行权日2025/1 1/9	1,500,000,000.00	3.1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鲁高速股MTN0 01	102282404	2022-10-28	2025-10-28	1,000,000,000.00	2.74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 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鲁高速股MTN0 01	102382147	2023-08-21	2026-08-21	1,500,000,000.00	2.74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 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 鲁高速股MTN001A	102482729	2024-06-26	2039-06-26	1,000,000,000.00	2.65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 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4 鲁高速股MTN001B	102482730	2024-06-26	2044-06-26	500,000,000.00	2.6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鲁高速股SCP001	012480951	2024-03-20	2024-09-13	1,000,000,000.00	2.08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鲁高速股SCP002	012481151	2024-03-29	2024-09-25	1,000,000,000.00	2.0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鲁高速股SCP003	012481741	2024-06-05	2024-11-29	1,000,000,000.00	1.7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5.23	63.7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58	4.85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59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毅康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15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85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3.02亿元，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2.26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43.88%、43.70%。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公司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不超过80.07亿元的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和2024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3)。

根据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4)，公司对毅康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65,242.37187万元，2024年8月，毅康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债务到期结清，对应结清担保合同金额11,000.00万元，公司按照75.0171%比例结清担保合同金额8,251.881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4)和2022年12月31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1)，因此本次担保前对毅康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6,990.49087万元。

2024年8月份，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式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母净资产比例	担保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51%	80.18%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8,513.338	1,522.84713	0.0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无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690618800Q

成立时间：2009年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23号毅康科技环保产业园

注册资本：25,798.4962万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树木种植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木材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4.9829%，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7663%，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6737%，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154%，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0.3618%。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1,672,111.02	1,327,508.09	640,918.25	344,602.93	25,715.31	-9,009.93
		2024年半年度	1,744,321.37	1,398,544.91	637,491.58	345,776.46	14,062.91	1,946.62

注：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贰仟零叁拾万元整的75.0171%，即(人民币)壹仟伍佰贰拾贰万捌仟肆佰柒拾壹元叁角整。

5、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507.15287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担保事项符合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金额未超过《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披露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3.02亿元，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2.26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43.88%、43.70%。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58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0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3日(星期二)至09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dhs@sdecl.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1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0日 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上市公司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傅柏先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昊先生、独立董事魏建先生、副总经理康建先生、总会计师周亮先生、董事会秘书隋荣昌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1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3日(星期二)至09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dhs@sdecl.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奥体中路5006号

联系人：张超群　　联系电话：86-531-89260052

公司传真：86-531-89260050　公司邮箱：sdhs@sdecl.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5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傅柏先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决定将该报告及其摘要按照有关规定及程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及媒体及时予以披露。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3718　　公司简称：海利生物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利生物	60371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浦冬婵	
电话	021-60890892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1805室	
电子信箱	ir@hile-bi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03,149,734.75	1,657,749,783.34	-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6,089,662.68	1,216,978,966.74	3.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7,598,422.20	118,892,260.05	-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24,957.25	81,738,413.19	-8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29,707.42	20,119,850.00	-16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6,875.33	-44,305,497.34	126.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	7.10	减少5.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48	0.1269	-8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48	0.1269	-81.50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9.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81.50%和164.76%。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相关资产剥离及子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系相关资产剥离、对外投资的药明海德业绩下滑以及计提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所致，若扣除股权激励的影响，则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37.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22.38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上升126.33%。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中支付的保证金及应缴税费下降所致。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0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豪园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38	226,197,938	0	无	
章建平	境内自然人	4.88	32,113,249	0	无	
方章乐	境内自然人	4.47	29,433,351	0	无	
方文艳	境内自然人	4.10	26,992,417	0	无	
方德基	境内自然人	3.18	20,894,403	0	无	
张海明	境内自然人	1.90	12,486,250	0	无	
王萍	境内自然人	1.54	10,102,700	0	无	
张悦	境内自然人	1.28	8,452,500	0	无	
郝洛	境内自然人	1.21	7,980,000	0	无	
施慧	境内自然人	0.74	4,85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海明、张悦与上海豪园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章建平、方文艳、方德基、方章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启动了关于收购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和出售开曼药明海德3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并已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五届五次董事会和五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后续若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完成，则公司将新增口腔再生材料业务，进一步拓展、深化“人保”业务版图，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厚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实现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6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4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24年1—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5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4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用办公用房的议案》

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海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张悦女士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上海广场804室和805室的房产用于日常办公，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海利生物关于向关联方租用办公用房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方董事张海明、陈晓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8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至09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hile-bi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18日 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8日 下午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海明先生

总经理：韩本毅先生

董事会秘书：浦冬婵女士

财务负责人：王兴春先生

独立董事：程安林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18日 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至09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ile-bi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0890888

邮箱：ir@hile-bi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7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租用办公用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租赁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海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张悦女士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上海广场804室和805室的房产用于日常办公，租赁面积合计690.98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4.5元/平方米/天(含税)，租期3年，租赁金额为人民币含税1,134,934.65元/年，预计租赁房屋含税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404,803.95元(以下简称“本次租赁”)。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租赁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除本次租赁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张悦未发生过关联交易，亦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过同类型关联交易。

● 本次租赁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因正常办公所需，并综合考虑配套、交通等因素，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海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张悦女士租赁其位于上海市黄浦区138号上海广场804室、805室的房产作为日常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合计690.98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4.5元/平方米/天(含税)，租期3年，租赁金额为人民币含税1,134,934.65元/年，预计租赁房屋含税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404,803.95元，该价格与同类型房产的市场租金相当，价格公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房屋出租方张悦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租赁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用办公用房的议案》。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海明、陈晓回避表决。

除本次租赁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实控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未发生过同类型关联交易。本次租赁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姓名：张悦，性别：女，中国公民，法国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1010****1562，现居住地为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弄**号**室，现为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张悦女士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介绍

张悦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45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张悦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的女儿，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晓先生的配偶，与张海明先生、陈晓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张悦女士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系公司向张悦女士租赁办公用房，该房屋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上海广场804室和805室，建筑面积合计为690.98平方米，由张悦女士单独所有，产权清晰，未设定抵押，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关联交易价格

通过市场比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物业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物业商业地理位置以及周边区域租赁门店的租金水平等因素，双方经协商确定租金。该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租金价格与同类型房产的市场租金相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合同双方

出租方(甲方)：张悦

承租方(乙方)：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租赁房屋情况

坐落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上海广场804室和805室，面积合计为690.98平方米。

3、租赁用途

乙方承诺，租用上述房屋作为办公使用，并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4、租赁期

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7年10月31日。

5、租金及押金

租赁期间，租金为人民币4.5元/天/平方米(含税)，年含税租金总计人民币1,134,934.65元，三年含税租金总计人民币3,404,803.95元；租赁期间，押金为一个月租金。付三押一，按季度支付租金。

6、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关联交易合同签订情况

上述合同内容已经过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签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公司关联方张悦女士租赁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上海广场804室和805室是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以市场价格确定房屋租金没有侵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次租赁为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用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与张悦女